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25號6樓
電話：(02) 2570-8818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六、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6-3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8-52
(七) 關係人交易	52-53
(八) 質押之資產	5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5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 其他	54-6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 69-71, 7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5-66, 72-73
3. 大陸投資資訊	66, 72
(十四) 部門資訊	67-68

會計師核閱報告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448,143千元及367,072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30.66%及26.96%，負債總額分別為56,523千元及24,732千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9.16%及4.62%，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249千元及3,989千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30.72%及8.20%。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00002854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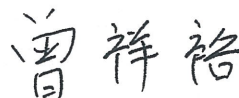
金管證六字第 0970005927 號

林素雯



會計師：

曾祥裕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六日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會計科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及十二	\$262,171	18	\$272,986	19	\$338,475	2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及十二	35,287	2	30,295	2	18,25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七及十二	621,057	43	625,154	43	482,155	35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及十二	13,636	1	16,057	1	10,368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五	926	-	1,026	-	604	-
130x	存貨	四及六	142,920	10	96,421	6	73,369	6
1410	預付款項		75,557	5	113,255	8	74,277	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65	-	952	-	23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52,619	79	1,156,146	79	997,741	74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六及十二	122,155	8	125,674	9	154,830	1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及十二	6,581	1	6,581	-	6,58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及八	124,515	9	125,600	9	127,584	1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五、六及十二	7,953	1	7,965	1	8,000	1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3,724	-	3,986	-	3,99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五	5,951	-	5,951	-	5,604	-
1920	存出保證金	七、九及十二	34,122	2	34,631	2	33,600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四、五及六	4,024	-	4,066	-	23,673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9,025	21	314,454	21	363,865	26
1xxx	資產總計		\$1,461,644	100	\$1,470,600	100	\$1,361,60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經理人：郭滄賀



會計主管：曾郁文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八、九及十二	\$255,000	18	\$215,000	15	\$210,000	1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及十二	8	-	-	-	-	-
2150	應付票據	十二	140	-	234	-	7	-
2170	應付帳款	十二	274,993	19	326,718	22	237,973	17
2200	其他應付款		33,484	2	33,255	2	31,871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五	2,527	-	2,825	-	1,844	-
2310	預收款項		43,425	3	37,579	3	20,738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七	1,262	-	8,246	1	1,47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10,839	42	623,857	43	503,912	37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五	5,075	-	5,075	-	1,653	-
2645	存入保證金	十二	845	-	845	-	1,54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46	-	350	-	28,743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266	-	6,270	-	31,941	2
2xxx	負債總計		617,105	42	630,127	43	535,853	3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xx	股本							
3100	普通股股本	六	500,137	34	500,137	34	500,137	37
3200	資本公積	六	52,062	4	52,062	4	47,881	4
3300	保留盈餘	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7,855	9	127,855	9	124,600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40	-	3,340	-	3,340	-
3350	未分配盈餘		99,762	7	88,457	6	81,377	6
3400	其他權益	四及六	61,383	4	68,622	4	85,119	6
3500	庫藏股票	四及六	-	-	-	-	(16,701)	(1)
3xxx	權益總計		844,539	58	840,473	57	825,753	61
	負債及權益總計		\$1,461,644	100	\$1,470,600	100	\$1,361,60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經理人：郭滄賀



會計主管：曾郁文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五及六	\$471,566	100	\$382,2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415,205)	(88)	(331,803)	(87)
5900	營業毛利		56,361	12	50,466	13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2,244)	(5)	(20,580)	(5)
6200	管理費用		(17,943)	(4)	(16,048)	(4)
	營業費用合計	四、五、六及七	(40,187)	(9)	(36,628)	(9)
6900	營業利益		16,174	3	13,838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四、五、六及九	1,732	-	2,13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及十二	(4,799)	-	7,086	2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	(784)	-	(72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851)	-	8,496	3
7900	稅前淨利		12,323	3	22,334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	(1,018)	-	(3,044)	(1)
8200	本期淨利		11,305	3	19,290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20)	(1)	2,931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519)	(1)	26,442	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239)	(2)	29,373	8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066	1	\$48,663	14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1,305	3	\$19,290	6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11,305	3	\$19,290	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4,066	1	\$48,663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4,066	1	\$48,663	14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	\$0.23		\$0.4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	\$0.23		\$0.4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經理人：郭滄賀



會計主管：曾郁文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500	3XXX
A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500,137	\$47,881	\$124,600	\$3,340	\$62,087	\$1,434	\$54,312	\$(16,701)	\$777,090
D1	一〇三年第一季淨利	-	-	-	-	19,290	-	-	-	19,290
D3	一〇三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931	26,442	-	29,37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290	2,931	26,442	-	48,663
Z1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500,137	\$47,881	\$124,600	\$3,340	\$81,377	\$4,365	\$80,754	\$(16,701)	\$825,753
A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500,137	\$52,062	\$127,855	\$3,340	\$88,457	\$17,024	\$51,598	\$-	\$840,473
D1	一〇四年第一季淨利	-	-	-	-	11,305	-	-	-	11,305
D3	一〇四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720)	(3,519)	-	(7,23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305	(3,720)	(3,519)	-	4,066
Z1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500,137	\$52,062	\$127,855	\$3,340	\$99,762	\$13,304	\$48,079	\$-	\$844,53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經理人：郭滄賀



會計主管：曾郁文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代碼	項 目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2,323	\$22,334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811
A20000	調整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1)	(18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11)
A20100	折舊費用	1,115	1,19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09	-
A20200	攤銷費用	262	10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8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淨損失	8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50	-
A20900	利息費用	784	72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88	1,037
A21200	利息收入	(846)	(1,114)				
A21300	股利收入	(350)	-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5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0,000	-
A23200	處分投資利益	-	(839)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00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5600	支付之利息	(784)	(721)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992)	(13,28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9,216	(1,721)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097	(81,07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421	4,20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567)	2,995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46,499)	(22,82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0,815)	(54,494)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7,698	45,35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2,986	392,96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13)	47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2,171	\$338,475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2	710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94)	(6,204)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1,725)	29,19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29	(223)				
A3221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5,846	(30,10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984)	(5,331)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	(34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6,782)	(57,01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46	1,11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16)	(90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7,152)	(56,80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經理人：郭滄賓



會計主管：曾郁文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六十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原名為好德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申請更名為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被動電子元件、主動電子元件、積體電路載板設備、製成化學品及原物料、半導體暨光學設備、買賣及代理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正式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臺北市敦化南路一段25號六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六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對確定福利計畫會計處理之主要改變彙總如下：

- (a) 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原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預期報酬已被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所取代，且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計算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其中折現率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b) 對於前期服務成本原先於福利既得時係立即認列，未既得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於平均期間認列為費用。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係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或當企業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是以未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於未來既得期間遞延認列。

(c) 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要求更多之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規定關於企業於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規定較先前揭露之規定更為完整，例如，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及對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等，請詳附註六。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對所有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單一指引來源，且未改變企業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本集團重評估衡量公允價值之政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適用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亦規定額外揭露，所需之額外揭露於決定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相關個別附註中提供。公允價值層級則於附註十二提供。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過渡規定，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該準則之規定，且相關揭露無須適用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前所提供之比較資訊。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要求將其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對綜合損益表之表達產生影響。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比較資訊之釐清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規定，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影響財務報告之附註。

2.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第52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IFRS 11相衝突之其他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釐清可接受之折舊或攤銷方法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範圍。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2003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83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一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計畫(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4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32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5)~(6)、(10)、(12)~(16)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4.3.31	103.12.31	103.3.31
本公司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買賣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好德國際有限公司	買賣業及投資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昆山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買賣業	100%	100%	100%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買賣業	100%	100%	100%
好德國際有限公司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買賣業	100%	100%	100%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448,143千元及367,072千元，負債總額分別為56,523千元及24,732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249千元及3,989千元。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6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3年
其他設備	3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60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14. 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18.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9.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2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1.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2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則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有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

(2) 營業租賃承諾－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4)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3.31	103.12.31	103.3.31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120,680	\$109,605	\$104,833
定期存款	141,491	163,381	191,015
附買回債券投資	-	-	42,627
合 計	<u>\$262,171</u>	<u>\$272,986</u>	<u>\$338,475</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3.31	103.12.31	103.3.31
股票			
台林電通(股)公司	\$74,076	\$74,076	\$74,076
加：評價調整	48,079	51,598	80,754
合 計	<u>\$122,155</u>	<u>\$125,674</u>	<u>\$154,830</u>
流動	\$-	\$-	\$-
非流動	122,155	125,674	154,830
合 計	<u>\$122,155</u>	<u>\$125,674</u>	<u>\$154,830</u>

本集團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3.31	103.12.31	103.3.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肥特補科技(股)公司	\$15,555	\$15,555	\$15,555
楊鏡投資(股)公司	6,581	6,581	6,581
小計	22,136	22,136	22,136
減：累計減損	(15,555)	(15,555)	(15,555)
合計	<u>\$6,581</u>	<u>\$6,581</u>	<u>\$6,581</u>
流動	\$-	\$-	\$-
非流動	6,581	6,581	6,581
合計	<u>\$6,581</u>	<u>\$6,581</u>	<u>\$6,581</u>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集團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應收票據

	104.3.31	103.12.31	103.3.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35,323	\$30,331	\$18,291
減：備抵呆帳	(36)	(36)	(36)
合計	<u>\$35,287</u>	<u>\$30,295</u>	<u>\$18,255</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5. 應收帳款

	104.3.31	103.12.31	103.3.31
應收帳款	\$623,244	\$627,196	\$484,173
減：備抵呆帳	(2,187)	(2,042)	(2,018)
合計	<u>\$621,057</u>	<u>\$625,154</u>	<u>\$482,155</u>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4.1.1	\$-	\$2,042	\$2,042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	145	145
104.3.31	\$-	\$2,187	\$2,187
103.1.1	\$-	\$1,589	\$1,589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	429	429
103.3.31	\$-	\$2,018	\$2,018

應收帳款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未逾期 且未減損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104.3.31	\$603,344	\$9,790	\$6,727	\$492	\$551	\$153	\$621,057
103.12.31	\$607,957	\$12,530	\$2,688	\$1,468	\$343	\$168	\$625,154
103.3.31	\$462,249	\$16,597	\$3,000	\$225	\$5	\$79	\$482,155

本集團涉及應收帳款移轉交易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11。

6. 存貨

存貨淨額包括：

	104.3.31	103.12.31	103.3.31
商 品	\$163,341	\$115,478	\$89,523
減：備抵存貨跌價	(20,421)	(19,057)	(16,154)
淨 額	\$142,920	\$96,421	\$73,369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415,205千元及331,803千元，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364千元及1,983千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4.1.1	\$89,203	\$44,567	\$2,945	\$647	\$228	\$5,516	\$143,106
增添	-	-	171	-	-	-	171
處分	-	-	(160)	-	-	-	(1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09)	(9)	(6)	-	-	(224)
104.3.31	<u>\$89,203</u>	<u>\$44,358</u>	<u>\$2,947</u>	<u>\$641</u>	<u>\$228</u>	<u>\$5,516</u>	<u>\$142,893</u>
103.1.1	\$89,203	\$43,593	\$5,984	\$626	\$485	\$5,464	\$145,355
增添	-	97	86	-	-	-	183
處分	-	-	(108)	-	-	-	(1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4)	(7)	(3)	-	-	(94)
103.3.31	<u>\$89,203</u>	<u>\$43,606</u>	<u>\$5,955</u>	<u>\$623</u>	<u>\$485</u>	<u>\$5,464</u>	<u>\$145,336</u>
折舊及減損：							
104.1.1	\$-	\$12,104	\$1,544	\$522	\$139	\$3,197	\$17,506
折舊	-	357	231	36	19	460	1,103
處分	-	-	(160)	-	-	-	(1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0)	(5)	(5)	-	(1)	(71)
104.3.31	<u>\$-</u>	<u>\$12,401</u>	<u>\$1,610</u>	<u>\$553</u>	<u>\$158</u>	<u>\$3,656</u>	<u>\$18,378</u>
103.1.1	\$-	\$10,510	\$4,189	\$363	\$264	\$1,366	\$16,692
折舊	-	331	322	35	40	455	1,183
處分	-	-	(93)	-	-	-	(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1)	(8)	(1)	-	-	(30)
103.3.31	<u>\$-</u>	<u>\$10,820</u>	<u>\$4,410</u>	<u>\$397</u>	<u>\$304</u>	<u>\$1,821</u>	<u>\$17,752</u>
淨帳面金額：							
104.3.31	<u>\$89,203</u>	<u>\$31,957</u>	<u>\$1,337</u>	<u>\$88</u>	<u>\$70</u>	<u>\$1,860</u>	<u>\$124,515</u>
103.12.31	<u>\$89,203</u>	<u>\$32,463</u>	<u>\$1,401</u>	<u>\$125</u>	<u>\$89</u>	<u>\$2,319</u>	<u>\$125,600</u>
103.3.31	<u>\$89,203</u>	<u>\$32,786</u>	<u>\$1,545</u>	<u>\$226</u>	<u>\$181</u>	<u>\$3,643</u>	<u>\$127,584</u>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並按其耐用年限60年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8.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成本：			
104.1.1	\$6,816	\$2,816	\$9,632
增添－源自購買	-	-	-
處分	-	-	-
104.3.31	\$6,816	\$2,816	\$9,632
103.1.1	\$6,816	\$2,816	\$9,632
增添－源自購買	-	-	-
處分	-	-	-
103.3.31	\$6,816	\$2,816	\$9,632
折舊及減損：			
104.1.1	\$-	\$1,667	\$1,667
折舊	-	12	12
處分	-	-	-
104.3.31	\$-	\$1,679	\$1,679
103.1.1	\$-	\$1,620	\$1,620
折舊	-	12	12
處分	-	-	-
103.3.31	\$-	\$1,632	\$1,632
淨帳面金額：			
104.3.31	\$6,816	\$1,137	\$7,953
103.12.31	\$6,816	\$1,149	\$7,965
103.3.31	\$6,816	\$1,184	\$8,000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349	\$349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61)	(40)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合 計	\$288	\$309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主要座落台北市中山區及台北市南港區，經委任獨立外部鑑價專家於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評價後，其公允價值為151,445千元，該公允價值之決定分別係採用比較法及收益資本化率法與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考量標的不動產之性質、使用之狀態、開發規模及基準資料可信程度，及分別按比較法60%及收益法40%與比較法40%及土地開發分析法60%之權重加權後，估得每坪價格。其中(1).比較法所使用之主要評價參數為勘估標的附近案例；(2).收益資本化率法之主要參數則為依市場調查年淨租金額後，再以收益資本化率1.85%推算每坪價格，(3).土地開發分析法則是對開發用地之合理取得價格進行評估試算。

本集團分別於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進行評估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均與上述鑑價結果相當。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04.1.1	\$5,235
增添	-
104.3.31	\$5,235
103.1.1	\$1,005
增添	3,498
103.3.31	\$4,503
攤銷及減損：	
104.1.1	\$1,249
攤銷	262
104.3.31	\$1,511
103.1.1	\$401
攤銷	109
103.3.31	\$510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淨帳面金額：

104.3.31	\$3,724
103.12.31	\$3,986
103.3.31	\$3,993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推銷費用	\$137	\$55
管理費用	125	54
合 計	\$262	\$109

10.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4.3.31	103.12.31	103.3.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30%~1.40%	\$185,000	\$155,000	\$140,000
擔保銀行借款	1.35%	70,000	60,000	70,000
合 計		\$255,000	\$215,000	\$210,000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92,800千元、394,395千元及250,822千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之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4.3.31	103.12.31	103.3.31
持有供交易：			
遠期外匯合約	\$8	\$-	\$-
流動	\$8	\$-	\$-
非流動	-	-	-
合 計	\$8	\$-	\$-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857千元及71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0千元及50千元。

13.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6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均為500,137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已發行股數均為50,014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04.3.31	103.12.31	103.3.31
發行溢價	\$45,647	\$45,647	\$45,647
處分資產增益	834	834	834
員工認股權	5,581	5,581	1,400
合計	<u>\$52,062</u>	<u>\$52,062</u>	<u>\$47,881</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分別為0千元、0千元及16,701千元，股數分別為0千股、0千股及1,349千股。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七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庫藏股轉讓員工，員工認購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八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轉讓股數分別為1,259千股及90千股，其轉讓金額分別為15,596千元及1,115千元，已完成法定程序。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當期淨利時，應先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再以當年度餘額提撥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餘額百分之三)及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分派董監酬勞(不高於當年度餘額百分之三)，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其中屬當年度未分配盈餘部分至少提撥百分之三十以上)，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最高以百分之一百為上限，其餘以股票股利發放。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3,340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21千元及2,078千元，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七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5,760	\$3,254		
普通股現金股利	40,011	29,199	\$0.8	\$0.6 (註)
董監事酬勞	1,555	879		
員工紅利－現金	2,903	1,622		
合 計	<u>\$50,229</u>	<u>\$34,954</u>		

註：上述民國一〇二年度現金股利因員工認購庫藏股，致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增加，故調整配息率為每股0.58381643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4. 營業收入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商品銷售收入	\$472,352	\$383,93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975)	(1,855)
勞務提供收入	189	190
合 計	<u>\$471,566</u>	<u>\$382,269</u>

15.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之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2至3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不超過一年	\$7,005	\$4,954	\$4,20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549	2,631	3,643
超過五年	-	-	-
合 計	<u>\$10,554</u>	<u>\$7,585</u>	<u>\$7,848</u>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簽訂之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不超過一年，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不超過一年	\$698	\$1,048	\$1,39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	698
超過五年	-	-	-
合 計	<u>\$698</u>	<u>\$1,048</u>	<u>\$2,095</u>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無任何認列為收益之或有租金。

16.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 質 別	104 年 第 一 季				103 年 第 一 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1,746	\$-	\$21,746	\$-	\$20,913	\$-	\$20,913
勞健保費用	-	1,489	-	1,489	-	1,276	-	1,276
退休金費用	-	887	-	887	-	762	-	76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121	-	1,121	-	835	-	835
折舊費用	-	1,103	12	1,115	-	1,183	12	1,195
攤銷費用	-	262	-	262	-	109	-	109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租金收入	\$349	\$349
利息收入	846	1,114
其他收入－其他	187	668
股利收入	350	-
合 計	<u>\$1,732</u>	<u>\$2,131</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15)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	839
淨外幣兌換(損)益	(4,224)	6,350
其他損失－其他	(567)	(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8)	-
合 計	<u>\$(4,799)</u>	<u>\$7,086</u>

(3) 財務成本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銀行借款之利息	<u>\$(784)</u>	<u>\$(721)</u>

18.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20)	\$-	\$(3,720)	\$-	\$(3,7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國內投資	(3,519)	-	(3,519)	-	(3,5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7,239)</u>	<u>\$-</u>	<u>\$(7,239)</u>	<u>\$-</u>	<u>\$(7,239)</u>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三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931	\$-	\$2,931	\$-	\$2,9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國內投資	26,442	-	26,442	-	26,4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29,373</u>	<u>\$-</u>	<u>\$29,373</u>	<u>\$-</u>	<u>\$29,373</u>

19. 所得稅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018	\$55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489
合 計	<u>\$1,018</u>	<u>\$3,044</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並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之所得稅。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3.31	103.12.31	103.3.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3,295	\$3,222	\$6,236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預計之稅額扣抵比率為3.62%，惟依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四日所修正之所得稅法第66條之6規定，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10.31%。另前述比率已依台財稅字第10204562810規定，於計算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已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調整數。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子公司一好德國際有限公司	SAMOA公司無需核定
子公司一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子公司一昆山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去年度成立，尚未核定
子公司一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子公司一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2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1,305	\$19,290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50,014	48,665
基本每股盈餘(元)	\$0.23	\$0.40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1,305	\$19,290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1,305	\$19,290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50,014	48,665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一股票(千股)	68	10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50,082	48,766
稀釋每股盈餘(元)	\$0.23	\$0.40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其他關係人	\$17	\$-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部份國內客戶為月結90天。季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 應收帳款

	104.3.31	103.12.31	103.3.31
其他關係人	\$18	\$15	\$89

3. 存出保證金

	104.3.31	103.12.31	103.3.31
其他關係人	\$319	\$319	\$319

4. 其他流動負債

	104.3.31	103.12.31	103.3.31
其他關係人	\$38	\$53	\$17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代墊款項	346	350	337
合計	\$384	\$403	\$354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向關聯企業台林電通(股)公司租用宿舍、倉庫及辦公室，租金支出分別為470千元及201千元，按月支付，租金之決定方式，係參考附近租金行情。

6.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短期員工福利	\$5,639	\$4,888
退職後福利	37	47
離職福利	-	-
合計	<u>\$5,676</u>	<u>\$4,93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 內容
	104.3.31	103.12.31	103.3.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89,074	\$89,074	\$89,074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物	16,284	16,374	16,643	短期借款
合計	<u>\$105,358</u>	<u>\$105,448</u>	<u>\$105,71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為取得借款額度而開立之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銀行別	幣 別	期末餘額(千元)
中國信託	USD	\$300

2.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開立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客 戶	性 質	金 額
華南商業銀行	授信額度履約保證	\$60,000
台郡科技(股)公司	履約保證	19,029
鈦昇	履約保證	4,914
合計		<u>\$83,943</u>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本集團與S公司簽訂代理權合約代理銷售S公司產品，依合約規定本集團應繳納代理權保證金予S公司作為履約保證。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提供美金一佰萬元作為履約保證金，換算新台幣約31,300千元，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4.3.31	103.12.31	103.3.3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736	\$132,255	\$161,41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61,624	272,562	335,121
應收票據	35,287	30,295	18,25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621,057	625,154	482,155
其他應收款	13,636	16,057	10,368
存出保證金	34,122	34,631	33,600
小計	965,726	978,699	879,499
合計	\$1,094,462	\$1,110,954	\$1,040,910

金融負債

	104.3.31	103.12.31	103.3.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55,000	\$215,000	\$210,000
應付票據及應付款項	275,133	326,952	237,980
其他應付款	33,484	33,255	31,871
存入保證金	845	845	1,545
應付代墊款	346	350	337
小計	564,808	576,402	481,733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4.3.31	103.12.31	103.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			
持有供交易	8	-	-
小計	8	-	-
合計	\$564,816	\$576,402	\$481,733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人民幣、港幣及日圓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之利益將分別減少3,308千元及2,712千元。
-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之利益將分別減少1,296千元及1,163千元。
- (3) 當新台幣對港幣升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之利益將分別減少1,908千元及1,802千元。
- (4) 當新台幣對日圓升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之利益將分別增加31千元及33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之利益將分別減少81千元及增加13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分別包含於持有供交易及備供出售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5%，對於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之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之影響分別約有6,108千元及7,742千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5%，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事業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8%、57%及39%，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實際利率推導而得。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4.3.31					
短期借款	\$255,205	\$-	\$-	\$-	\$255,205
(含預計支付利息)					
應付款項	275,133	-	-	-	275,133
其他應付款	33,484	-	-	-	33,484
存入保證金	245	600	-	-	845
應付代墊款	346	-	-	-	346
103.12.31					
短期借款					
(含預計支付利息)	\$215,291	\$-	\$-	\$-	\$215,291
應付款項	326,952	-	-	-	326,952
其他應付款	33,255	-	-	-	33,255
存入保證金	245	600	-	-	845
應付代墊款	350	-	-	-	350
103.3.31					
短期借款					
(含預計支付利息)	\$210,289	\$-	\$-	\$-	\$210,289
應付款項	237,980	-	-	-	237,980
其他應付款	31,871	-	-	-	31,871
存入保證金	-	1,545	-	-	1,545
應付代墊款	-	337	-	-	337

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4.3.31					
流入	\$-	\$-	\$-	\$-	\$-
流出	(8)	-	-	-	(8)
淨額	<u>\$ (8)</u>	<u>\$-</u>	<u>\$-</u>	<u>\$-</u>	<u>\$ (8)</u>

103.12.31：無此事項。

103.03.31：無此事項。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04.3.31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美金200千元	104年1月23日至104年4月9日

103.12.31：無此事項。

103.3.31：無此事項。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22,155	\$-	\$-	\$122,155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8	\$-	\$8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25,674	\$-	\$-	\$125,674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54,830	\$-	\$-	\$154,830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間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	\$-	\$-	\$151,445	\$151,445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須適用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無須適用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4.3.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258	31.3000	\$540,172
人民幣	31,745	5.0400	160,122
日幣	5,255	0.2604	1,369
港幣	52,230	4.0360	210,799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689	31.3000	\$2,094
人民幣	6,048	5.0400	305
日幣	17,199	0.2604	45
港幣	4,956	4.0360	200

103.12.31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380	31.6500	\$550,065
人民幣	39,544	5.0920	21,357
日幣	5,847	0.2646	1,547
港幣	52,200	4.0800	212,97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112	31.6500	\$256,756
人民幣	7,763	5.0920	39,530
日幣	8,637	0.2646	2,285
港幣	4,855	4.0800	19,808

103.3.31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5,011	30.4700	\$457,385
人民幣	25,736	4.9000	126,106
日幣	1,977	0.2960	585
港幣	48,553	3.9270	190,66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110	30.4700	\$186,172
人民幣	2,005	4.9000	9,825
日幣	13,132	0.2960	3,887
港幣	2,666	3.9270	10,469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11.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集團部分應收帳款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讓售合約，本集團除移轉該等應收帳款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外，依合約約定亦無須承擔該等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信用風險(商業糾紛除外)，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交易相關資訊如下：

104.3.31				
讓售對象	讓售金額(帳列 其他應收款)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額度
安泰商業銀行	\$9,299	\$-	無	\$55,000
中國信託銀行	\$1,673	\$-	無	USD 500千元
103.12.31				
讓售對象	讓售金額(帳列 其他應收款)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額度
安泰商業銀行	\$9,724	\$-	無	\$55,000
中國信託銀行	\$3,528	\$-	無	USD500千元
103.3.31				
讓售對象	讓售金額(帳列 其他應收款)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額度
安泰商業銀行	\$4,654	\$-	無	\$70,000
中國信託銀行	\$3,056	\$-	無	USD500千元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以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四及附表五。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A. 資金貸與他人：無。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D.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F.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G.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H.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I.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

A.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a) 本公司與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之銷貨金額13,573千元，佔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銷貨淨額3.38%。

(b) 本公司與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之應收款項金額17,822千元，佔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應收款項3.28%。

(c) 本公司與深圳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之銷貨金額13,086千元，佔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銷貨淨額3.26%。

(d) 本公司與深圳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之應收款項金額16,586千元，佔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應收款項3.05%。

B.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a) 本公司與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之進貨金額314千元，佔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進貨淨額0.08%。

(b) 本公司與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之應付款項金額420千元，佔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應付款項0.18%。

C. 財產交易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D.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主要係依據地區別及所提供之業務劃分營運單位。經執行量化門檻測試後，計有下列兩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台灣部門：該部門主要負責台灣地區其電子零組件及製程設備之代理銷售。
2. 中國大陸部門：該部門主要負責中國大陸當地華東及華南地區(含香港)其電子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前述中國大陸該應報導營運部門係彙總子公司其華東及華南營運部門，因華東及華南營運部門皆專注提供相同電子零組件之代理銷售，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性，因此將華東及華南營運部門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

	台灣部門	中國大陸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調整與銷除 (註)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66,669	\$104,897	\$471,566	\$-	\$471,566
部門間收入	35,077	31,968	67,045	(67,045)	-
收入合計	<u>\$401,746</u>	<u>\$136,865</u>	<u>\$538,611</u>	<u>\$(67,045)</u>	<u>\$471,566</u>
部門損益	<u>\$12,422</u>	<u>\$6,050</u>	<u>\$18,472</u>	<u>\$(6,149)</u>	<u>\$12,323</u>

民國一〇三年第一季

	台灣部門	中國大陸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調整與銷除 (註)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08,497	\$73,772	\$382,269	\$-	\$382,269
部門間收入	27,598	14,569	42,167	(42,167)	-
收入合計	<u>\$336,095</u>	<u>\$88,341</u>	<u>\$424,436</u>	<u>\$(42,167)</u>	<u>\$382,269</u>
部門損益	<u>\$22,641</u>	<u>\$1,721</u>	<u>\$24,362</u>	<u>\$(2,028)</u>	<u>\$22,334</u>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註：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其他所有的調節及銷除另有詳細之調節揭露於後。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相關之資訊：

營運部門資產

	應報導部門				集團合計
	台灣部門	中國大陸部門	小計	調節及銷除	
104.3.31部門資產	\$1,564,250	\$497,929	\$2,062,179	\$(600,535)	\$1,461,644
103.12.31部門資產	\$1,562,005	\$488,004	\$2,050,009	\$(579,409)	\$1,470,600
103.3.31部門資產	\$1,486,592	\$380,080	\$1,866,672	\$(505,066)	\$1,361,606

營運部門負債

	應報導部門				集團合計
	台灣部門	中國大陸部門	小計	調節及銷除	
104.3.31部門負債	\$562,816	\$154,994	\$717,810	\$(100,705)	\$617,105
103.12.31部門負債	\$564,330	\$146,422	\$710,752	\$(80,625)	\$630,127
103.3.31部門負債	\$516,237	\$76,409	\$592,646	\$(56,793)	\$535,853

應報導部門損益之調節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18,472	\$24,362
減除部門間利益	(6,149)	(2,02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2,323	\$22,334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註4)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4)	業務往來 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1,300 USD1,000	\$31,300 USD1,000	\$-	0.00%	1	\$13,086	-	\$-	-	-	\$168,908 (註7)	\$337,815 (註7)
0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2,600 USD2,000	\$62,600 USD2,000	\$-	6.20%	2	-	短期資金週轉	\$-	-	-	\$168,908 (註7)	\$337,815 (註7)
1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2,108 HKD3,000	\$12,108 HKD3,000	\$-	6.20%	2	-	短期資金週轉	\$-	-	-	\$100,067 (註10)	\$133,423 (註10)
1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0,971 USD670	\$20,971 USD670	\$-	3.50%	2	-	短期資金週轉	\$-	-	-	\$100,067 (註10)	\$133,423 (註10)
2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昆山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2,600 USD2,000	\$62,600 USD2,000	\$-	0.00%	1	\$14,093	-	\$-	-	-	\$90,119 (註11)	\$120,158 (註11)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本公司所訂定資金貸放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對象最高貸放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貸與對象：

依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本公司資金除有下列各款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

(一)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業務往來者。

(二)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前項所稱短期，係指一年。但公司之營業週期長於一年者，以營業週期為準。

(三)前項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

(四)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前項之限制。

註10：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所訂定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對單一對象最高貸放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

註11：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所訂定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對單一對象最高貸放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好德科技(股)公司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2	\$211,135	\$9,600 USD 300	\$9,600 USD 300	\$-	-	1.14%	\$422,269	Y	-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背書保證辦法：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五。

註4：累計至本月最高金額，為當年度背書保證最高之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實際動支金額為在母公司保證額度下動支之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匯率採歷史匯率。

附表三：本公司期末持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註4)
				股數 (單位：股)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好德科技(股)公司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u>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合 計	10,053,922	\$74,076	11.03%	\$74,076	無提供抵質押擔保
	台林電通(股)公司				48,079		48,079	
					<u>\$122,155</u>		<u>\$122,155</u>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肥特補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6,030	\$15,555	2.52%	-	"
	楊鏡投資(股)公司	—	"	833,000	6,581	16.66%	-	"
			小 計		<u>22,136</u>			
			減：累計減損		<u>(15,555)</u>			
			合 計		<u>\$6,581</u>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四：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好德科技(股) 公司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 公司	香港	電子零件買賣	HKD 12,000	HKD 12,000	-	100.00%	\$181,742	\$2,845	\$2,480	
好德科技(股) 公司	好德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上海及 轉口貿易	USD 1,500	USD 1,500	-	100.00%	156,494	1,118	1,057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表五：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 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 企業間貿易及貿易代理、通過 有進出口經營權的企業代理與 非保稅區企業從事貿易業務、 保稅區內商業性簡單加工、保 稅區內商務諮詢服務等。	\$51,645 (USD 1,650)	(二) 好德國際 有限公司	\$43,820 (USD 1,400)	\$-	\$-	\$43,820 (USD 1,400)	\$1,180	100%	\$1,241 (RMB245) (註2、(二)、3)	\$149,796 (註2、(二)、3)	無任何收 益匯回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化工產品、橡膠、塑膠、金屬 製品、電子元器件、測試儀器 、通用零部件、機械設備、電 子設備及其相關配件、通訊設 備及其相關配件、電機電器設 備及其零配件批發、佣金代理 、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 電子產品信息諮詢、經濟信息 諮詢、企業管理諮詢。	\$4,036 (HKD 1,000)	(二) 致德電 子實業 有限公 司	\$-	\$-	\$-	\$-	\$-	100%	\$1,090 (RMB215) (註2、(二)、3))	\$4,036 (HKD 1,000) (註2、(二)、3)	無任何收 益匯回
昆山好竹國際貿易有限 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 企業間貿易及貿易代理、通過 有進出口經營權的企業代理與 非保稅區企業從事貿易業務、 保稅區內商業性簡單加工、保 稅區內商務諮詢服務等。	\$9,390 (USD 300)	(一) 好德科 技股份 有限公 司	\$9,390 (USD 300)	\$-	\$-	\$9,390 (USD 300)	\$1,006	100%	\$1,006 (RMB198) (註2、(二)、3)	\$10,441 (註2、(二)、3)	無任何收 益匯回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3,210 (USD 1,700)	\$71,529 (USD 1,950) (HKD 2,600)	\$506,72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 4.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差異係未實現順流、側流及逆流之毛損及毛利。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相關匯率如下：

期末匯率：	平均匯率：
美金=31.3	美金=31.475
港幣=4.036	港幣=4.058
人民幣=5.044	人民幣=5.068

附表六：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 對 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3,573	月結120天	2.88%
0	"	"	1	應收帳款	17,822	"	1.22%
0	"	"	1	進貨	314	"	0.07%
0	"	"	1	應付帳款	420	"	0.03%
0	"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8,417	月結60天	1.78%
0	"	"	1	進貨	575	"	0.12%
0	"	"	1	應收帳款	8,373	"	0.57%
0	"	"	1	應付帳款	931	"	0.06%
0	"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6,586	月結120天	1.13%
0	"	"	1	銷貨收入	13,086	"	2.78%
1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3	進貨	3,550	月結60天	0.75%
1	"	"	3	應付帳款	3,515	"	0.24%
1	"	"	3	銷貨收入	2,888	"	0.61%
1	"	"	3	應收帳款	4,148	"	0.28%
1	"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159	"	1.09%
1	"	"	1	應收帳款	7,870	"	0.54%
2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3	進貨	2,279	月結60天	0.48%
2	"	"	3	銷貨收入	194	"	0.04%
2	"	"	3	應收帳款	243	"	0.02%
2	"	"	3	應付帳款	5,122	"	0.35%
3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昆山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4,093	月結120天	2.99%
3	"	"	3	應收帳款	28,048	"	1.9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製欄註明，編製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